

# 关于完善填报新人事系统的通知

随着新人事系统的启用，人事处已将教职工的基本信息从“全国教师信息系统”迁移导入。为更好的完善新人事系统功能，提高人事管理信息化水平，实现人事业务全流程线上化，更好的服务教职工，现须完善填报新人事系统内所有教职工人事信息数据。

## 一、数据更新范围

全校（含贯通学院）所有教职工。

## 二、数据更新时间节点

新人事系统内人员信息要更新至最新，包括相关学历学位证书、工作经历等。各部门督促并确保全部教职工在**6月10日**之前完成所有信息的全面更新工作。

## 三、数据更新平台及内容

请登录校园网-应用门户-新人事系统（图1），点击人事信息模块（图2），完成“个人信息维护”内的所有可填、应填信息，包括：基本信息、学习经历、工作经历、学术兼职、社会兼职、获奖或荣誉信息、职业资格情况等所有模块。（图3）

## 四、有关工作提示

新人事系统内的人员数据未来将与考勤、职称申报、管理人员等级晋升、专技人员岗位等级晋升、校内调动、人才项目申报等大部分人事业务流程相关联，请各位教职工务必重视，确保准确及时地更新和完善新人事系统内的数据。

人事处

2024年5月31日



图 1



图 2



图 3